

共青团南京林业大学委员会

南林团[2021] 20 号



关于举办“着我汉家衣裳，传我千年文化”摄影比赛的通知

各学院团委：

春风抚过金陵，吹绿了南林校园内挺拔的大树，也吹开了校内含苞的群芳。在这样暖阳四溢的日子里，我们诚邀大家穿上汉服，用相机留住明媚的春光，也为自己的大学生活留下美好的回忆。现特举办“着我汉家衣裳，传我千年文化”摄影比赛，将有关比赛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着我汉家衣裳，传我千年文化”摄影大赛

二．活动主题

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三．活动时间

即日起至 2020 年 4 月 15 日

四. 主办单位：共青团南京林业大学委员会

承办单位：共青团南京林业大学林学院委员会

五. 活动类型

摄影比赛

六. 活动对象

面向全校同学

七. 活动项目

“燕子不归春事晚，一汀烟雨杏花寒。”三月的微风尚留冬日的清寒，但枝头的万花却已按耐不住自己的春光，南林大的校园，各色春花竞相开放，往来其间的同学们也为这稍纵即逝的美丽风光驻足。

中华民族自古就是一个善于发现美的民族，从古至今流传了许许多多赞美春色的绝美篇章，虽然我们与那唐宋大家相隔了千年之遥，仍是借助一脉相承的文字留住了千年前的美景，而随着国家对于文化软实力的关注日益增多，由于历史原因而断代的汉服也逐渐回到了华夏民族的日常生活中。所以借着美丽的春色，许许多多对中国传统服饰感兴趣的同学们准备展开一场汉服摄影大赛。

八. 作品要求

- 1.作品内容思想健康、积极向上且有青春的气息，有一定的思想深度，体现当代大学生的精神风貌。内容充实、生动，重点突出，切合本次活动主题。

- 2.参赛作品须为今年内拍摄、尚未发表的原创作品。作品要求提交 JPEG 等主流格式电子照片文件。作品可以是单幅或组图形式，作品数量最多为三份，每份不小于 2M 不大于 10M。承办单位保留核查作品真实性的权利，作者需自行保留作品中相关信息的完整材料，以备核查。
- 3.主办单位对所有入选作品拥有使用权，并可根据需要进行或授权他人进行复制、展览、媒体宣传等非商业用途使用，不再另付稿酬。
- 4.可选主题
 - 1) “我与百景的对话” 汉服之美与自然之美
 - 2) “聊赠一枝春” 古典诗词的传承与发展

九. 参赛方式

- 1.参赛者将作品以及报名表（附件 1）以邮件形式发至邮箱 1554131374@qq.com。
- 2.文件夹命名格式为“学院-学号-姓名”。
- 3.同一作品若发送多次，以最后发送的作品为准。

十. 奖励办法

- 1.本次活动将从立意、内容、构图等方面评选出优秀作品（优秀作品为 6 件）。评为优秀作品的同学将获得比赛奖品。
- 2.所有投稿参与者都可获得 PU 平台实践学时学分。

附件 1

南林春季汉服摄影比赛作品征集活动					
姓名		学院		学号	
作品名称			联系方式		
作品概述 (100 字以内)					

共青团南京林业大学委员会
2021 年 3 月 24 日